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0-002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近日,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寿路支行签订了《北京银行对客户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与保本型约定存款,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二)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会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将资金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且不以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在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产品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算。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含本次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编号,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目前状态, 资金来源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编号,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目前状态, 资金来源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0-003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暨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副董事长张进先生、总工程师向子琦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部分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公司副董事长张进、董事兼总工程师张进、监事王福军、总工程师向子琦、副总经理郎安中、王毅民、胡杨、宋瑞涛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502,50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9847%)。

2020年1月9日,公司收到副董事长张进先生、总工程师向子琦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1月8日,张进先生与向子琦先生减持股份数量均已过半但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张进先生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减持次数:4次 减持价格区间:40.01元/股-41.84元/股

2)向子琦先生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减持次数:4次 减持价格区间:38.78元/股-42.52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事项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张进先生与向子琦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张进先生、向子琦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1月19日届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

公司监事会提名陈培铭先生、张泉先生二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其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之日起计算。

公司监事会经自查后确认,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组成不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规定。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与关联方福州太平洋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发展,该等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或定价政策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20年2月5日下午14:30,在福建省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一路公司四楼会议室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三、在关联董事林永贤先生、林永保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表决结果为: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太平洋制罐(福州)集团有限公司、太平洋制罐(福州)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昇兴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本公司董事长林永贤先生、董事兼总裁林永保先生及其胞兄林永龙先生是昇兴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公司董事长林永贤先生、董事兼总裁林永保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20年2月5日下午14:30,在福建省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一路公司四楼会议室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对公的态度,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林永贤先生、林永保先生、邵聪慧先生、刘嘉屹先生四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未发现被提名人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我们认为,被提名人员具备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对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工先生、刘双明先生、刘利刚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称、工作经历、社会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未发现被提名人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我们认为,被提名人员具备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预计在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发展,并且该等关联交易将在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交易双方将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交易价格,因此,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的权益的情况。我们同意《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签名:刘微芳 陈工 刘双明 2020年1月8日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1]102号《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我们会同收到并审阅了公司会议所要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及文件资料,了解了关联方基本情况、以往其与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原则及交易文件资料,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在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发展,并且该等关联交易将在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遵循公开、公平、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交易双方将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交易价格。因此,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的权益的情况。我们同意《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签名:刘微芳 陈工 刘双明 2020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1月19日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应于2020年1月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会,公司40名职工代表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工会主席唐武良先生主持,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并表决通过,同意选举丘鸿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丘鸿长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丘鸿长先生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1月19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2020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二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同意提名陈培铭先生、张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候选人近两年内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仍将依法继续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月9日

历、社会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未发现被提名人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我们认为,被提名人员具备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我们作为公司监事会提名的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人选表示同意,并同意将上述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三、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预计在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发展,并且该等关联交易将在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交易双方将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交易价格,因此,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的权益的情况。我们同意《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签名:刘微芳 陈工 刘双明 2020年1月8日

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丘鸿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2013年9月至2015年10月升昇兴(北京)包装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制罐厂厂长;2015年10月至2017年3月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2017年3月至今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部高级工程师。

丘鸿长先生最近两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候选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董事、高管和其他监事无关联关系。丘鸿长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丘鸿长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陈培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大专学历。1996年至1998年任福建广信食品有限公司仓储主任;1998年至2002年历任福建新日鲜食品有限公司厂长、总经理助理;2002年至2009年任福建省昇昇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6年任本公司彩印厂副厂长、生管中心主任;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生产管理部副部长。2017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生产管理部副部长。

陈培铭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两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陈培铭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该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张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2008年至2013年先后任职福州云飞扬家居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奋安铝业(中国)集团财务部经理;2013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集团财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集团财务部副部长。

张泉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张泉先生最近两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张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该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月9日